

##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本公司”）2023年10月18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书面发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2023年10月3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下称“本次会议”）在香港、深圳以现场结合网络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冯波鸣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委托出席2名。副董事长吴泊先生、独立董事邹盈颖女士因公务原因无法出席本次会议，事前已审阅会议材料并形成明确意见，分别书面委托董事钟富良先生、独立董事盛慕娴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按照《授权委托书》的意见代为投票表决及签署会议文件。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职能部门负责人现场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参加会议的董事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招商轮船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 二、关于批量订造干散货运输船的关联交易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关联方招商局工业集团下属船厂订造较早交船期、较高配置的多型干散货运输船，在授权范围内与船厂协商确定具体造船条款并签署相关协议。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长冯波鸣先生、副董事长邓伟栋先生、董事余志良先生、董事陶武先生、董事曲保智先生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邓黄君、盛慕娴、邹盈颖、王英波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审议，专门会议同意将其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后独立董事均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将于此项关联交易相关协议签署后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专项公告，及时披露本次批量订造干散货运输船的详细情况。

### 三、关于投标卡塔尔能源有限公司LNG运输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招商气运参与卡塔尔能源运输有

限公司LNG运输项目的投标，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推进后续谈判、签约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四、关于请法定代表人授权总经理作为境内金融机构预留印鉴签章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授权董事总经理作为境内金融机构预留印鉴签章人，在境内指定银行及金融机构统一使用总经理签章和财务专用章，办理银行账户开立、变更、柜面凭证支付、存款、贷款等常规业务。授权期限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五、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名称申请变更为“招商局轮船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中文简称及股票简称“招商轮船”不变。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公司名称变更所涉及的工商、税务等所有相关变更手续。

本次更名事项以国家工商注册部门核准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六、关于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续保责任险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在 2024-2025 年度，继续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

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下称“董责险”），年保费为 18 万元，责任限额为 5000 万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内，安排董责险的年度续保。

本项议案需要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1 日